

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长丰街道办事处
涉企行政执法检查计划备案

检备字〔2026〕1号



报送单位 (盖章)	发起单位	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长丰街道办事处
	协同单位(如有)	无
报送日期	2026.4.3	
检查计划名称	长丰街道 2026 年度日常行政检查计划	
报送备案材料	如： (一) 行政检查计划备案表； (二) 行政检查计划文本； (三) 其他需要提供的材料（如国务院有关主管部门公布的行政检查标准、国务院、省、市有关主管部门公布的行政检查年度频次的规定、专项检查计划批准材料等）。 (四) 已按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要求抽取检查对象和检查人员的，报送检查对象及检查人员情况。 (以上材料需要提供盖章版 PDF 格式扫描件。)	
报送单位承诺	此文件文本已由本单位校对，确认无误。	
联系人 联系方式	联系人：李诗然 联系方式：027-83490995 2026 年 4 月 3 日	

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长丰街道办事处涉企行政检查计划及本

填报单位（盖章）
填表时间：2026年4月13日

序号	检查事项	检查依据	检查主体 (发起单位/协同单位)	检查对象	检查项目	检查方式	检查频次	检查比例	检查必要性
1	门前三包责任制	《武汉市“门前三包”责任管制办法》	长丰街道办事处	居民服务类 个体户	(一)包干净 (二)包美化 (三)包有序	现场执法	1	1%	构建干净、整洁、和谐、有序卫生环境，提高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。
2	门前三包责任制	《武汉市“门前三包”责任管制办法》	长丰街道办事处	居民服务类 个体户	(一)包干净 (二)包美化 (三)包有序	现场执法	1	1%	构建干净、整洁、和谐、有序卫生环境，提高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。
3	门前三包责任制	《武汉市“门前三包”责任管制办法》	长丰街道办事处	零售类 个体户	(一)包干净 (二)包美化 (三)包有序	现场执法	1	1%	构建干净、整洁、和谐、有序卫生环境，提高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。
4	门前三包责任制	《武汉市“门前三包”责任管制办法》	长丰街道办事处	零售类 个体户	(一)包干净 (二)包美化 (三)包有序	现场执法	1	1%	构建干净、整洁、和谐、有序卫生环境，提高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。